

共建保安专业实训基地协议

甲方：沛县昭阳庄园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徐州安保中等专业学校

为充分发挥双方财力、物力、人力资源优势，切实推进园区经济发展，提升水上、陆地保安专业技能水平，普及安全常识和防范风险技能，为社会提供卓有成效的平安、健康服务，本着合作共赢、共同发展、服务社会的原则，经双方协商签订协议。

一、基地建在昭阳庄园，资产归投资方所有，管理由甲方负责，维护由损坏方承担。

二、基地运营支出由甲方承担（水、电、人工等费用）。甲方开展社会服务获取收入归甲方所有。

三、周六、周日及节假日应甲方需要，乙方可派专业人员现场技能指导，甲方酌情予以生活补助（双方协商确定人员及补助标准）。

四、乙方在甲方悬挂“徐州安保中等专业学校保安专业实训基地”牌子。甲方满足乙方实训要求，可按正常收费标准的60%收取实训费。

五、乙方因此获取的创建补贴主要用于基地建设并拥有形成资产的所有权。

六、本协议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甲方代表（签章）：[Signature]

乙方（公章）：



乙方代表（签章）：[Signature]

2018年5月11日

2018年5月11日